**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**

**107年2月2日府民勞字第1070004949號公告**

**110年8月23日府民勞第1100035158號函發布**

**一、**連江縣政府(以下稱本府)為獎勵連江縣(以下稱本縣)縣民積極參加技術士

技能檢定，取得技術士證照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1. 本要點所稱縣民，係指申請時設籍本縣一年以上，且十八歲以上、六十

歲以下或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最高年級者之在本縣縣民。

三、本縣縣民取得勞動部核發之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照者，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勵。但已申請其他機關之獎勵者，不在此限。

若同一年度內取得同一級別之技術士證照者，僅得申請一次獎勵。

四、向本府申請獎勵時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(一)申請書。(附件一)

(二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三)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十八歲者不需檢附)

(三)技術士證照正反面影本。

(四)申請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。

(五)領據。(附件二)

(六)未重複申請其他機關獎勵之切結書。(附件三)

(七)自我檢視表。(附件四)

(八)查詢戶籍資料同意書 。(附件五)

取得單一級技術士證照者，應檢附勞動部認可比照甲級或乙級之證明文件。

五、本要點獎勵額度如下：

(一)取得甲級技術士證照者，發給獎勵金新臺幣20,000元。

(二)取得乙級技術士證照者，發給獎勵金新臺幣6,000元。

六、應於取得之技術士證照生效日起一年內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七、本要點所定之獎勵名額及額度應依本府受理先後順序定之，如當年度預算

用罄，已申請者，次年再予優先辦理。

八、本要點所需書表格式，由本府另定之。

九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。

**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申請書**

附件1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|  | | |
| 出生日期 |  | 戶籍地址 | | □□□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□□□ | | |
| 連絡電話(至少填寫一項) | | 公( ) 宅( ) 手機： | | | | |
| 技術士證照職類(項)名稱 |  | 證照  生效日期 |  | | 證照號碼 |  |
| 身分證  **（正面影本浮貼處）** | | | 身分證  **（反面影本浮貼處）** | | | |
| **學生證**  **(正面影本浮貼處)** | | | **學生證**  **(反面影本浮貼處)** | | | |
| 【技術士證照】或【取得單一級技術士證照者，經勞動部認可比照甲級或乙級之證明文件】  **（正面影本浮貼處）**  (若證明文件尺寸超過黏貼處，請另附於申請表後) | | | 【技術士證照】或【取得單一級技術士證照者，經勞動部認可比照甲級或乙級之證明文件】  **（反面影本浮貼處）**  (若證明文件尺寸超過黏貼處，請另附於申請表後) | | | |
| 申請項目（於下方框內”ˇ”） | | | 審核結果（申請人請勿填寫） | | | |
|  | 取得技術士證照甲級 | | □通過。擬核發新臺幣□貳萬元整  □陸仟元整  □未通過：□未符合資格□重複申請 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
|  | 取得技術士證照乙級 | |
|  | 取得單一技術士證照，經勞動部認可比照（ ）級 | |
| 郵局/銀行 局號帳號 | | | 郵局/銀行 分行 | | | |
| **申請人金融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**  (若證明文件尺寸超過黏貼處，請另附於申請表後) | | | | | | |

承辦人 科長 副處長 處長

備註：1.申請人注意，申請獎勵金所需繳附證件，務必詳閱「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」之規定，若檢附證件不齊，該項獎勵金申請案不予受理。

2.**填寫內容若有塗改請蓋章。**

附件2

**領 據**

茲領到連江縣政府獎助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

級證照之申請款項計

新臺幣 元整。

請用（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）書寫

此 據

具領人(限本人帳戶)： （簽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金融機構： 銀行（ 分行）

行庫代碼（電匯用七碼）：

存儲帳號：

※填寫金額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。

※本款項非使用臺灣銀行及郵局帳戶者，須支付每筆30元之跨行轉帳手續費，並自款項內扣除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3

|  |
| --- |
| 申請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切結書 |
| 立切結書人 申請「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經詳閱規定，本人切結：  一、符合本要點獎勵補助對象及資格之規定，並確實未申請其他機關之技術士  證照獎勵。  二、本人同意，如當年度經費用罄，即放棄獎勵。  三、以上若有隱瞞或不實，願歸還已領之獎勵金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  議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  此致  連江縣政府  立切結書人： （簽章） 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 戶籍地址：  聯絡電話：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**※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並填寫申請日期。** |

附件4

**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申請文件**

**自我檢視表**

※請申請人依下述檢附文件勾選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勾選 | 附件項目表 |
|  | 申請書 |
|  |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 |
|  | 技術士證照正、反面影本（取得單一級技術士證者，檢附勞動部或所屬機關認定之等級證明）。 |
|  | 申請人金融存摺封面影本。 |
|  | 領據 |
|  | 未重複申請其他機關獎勵之切結書。 |

附件五

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查詢戶籍資料同意書

為申請連江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，同意 承辦單位（連江縣政府民政處）查詢本人戶籍資料，特 此切結為憑。

同意人簽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連江縣縣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要點調查表**

|  |
| --- |
| 台端您好：  本問卷僅為了解本獎勵要點之宣傳效益，問卷並無一定標準答案，所得結果只做整體分析，不做個別陳述，煩請撥冗填答，您的協助對本府未來規劃類似計畫將有莫大助益，謹此獻上最誠摯的謝意。  敬祝　身體健康。  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敬啟 |

**考取職類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考取等級：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一、請問您係由下列何種管道得知本獎勵實施要點（請勾選，可複選）**

□公司公告或同事告知

□連江縣政府網頁公告

□工會團體

□現場徵才活動

□網路搜尋引擎檢索

□網路論壇或私人網頁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二、請問考取勞動部技術士證照是否對您工作有所幫助?（請勾選）**

□是(請接續第3題)

□否(請接續第4題)

**三、請問考取技術士證照對您的工作有哪方面的幫助?(請勾選，可複選)**

□可擴展我的升遷管道

□我的薪水因此有所調整

□可增加工作主管對我的看重

□對我未來轉職規劃有所幫助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四、針對本要點，您若仍有其它寶貴的意見，請不吝惠賜。**